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公告编号：临2018-035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代行公司董事长职责的董事罗芳艳女士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18年半年度公司经营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公司2018年半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上半年风险评估说明》;

同意公司对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2018年上半年风险评估的结论:财务公司2018年上半年严格按照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及《关于修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决定》(银监会令2006第8号)之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根据本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不存在风险问题。

关联董事罗芳艳、张延红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朱音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于婷婷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简历附后）。朱音女士、于婷婷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需的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的情形。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朱音女士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朱音女士任职公司董事会秘书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其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朱音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即 2018 年 8 月 29 日至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预计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非公开招标方式发生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 3,413.12 万元，其中，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委托代建服务金额约为人民币 1,633.12 万元，子公司向关联人提供施工服务金额约为人民币 800 万元，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施工服务金额约为人民币 600 万元，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检测服务金额约为人民币 50 万元，子公司向关联人销售产品金额约为人民币 330 万元；预计公司通过公开招标可能导致的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800 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有利于保持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稳定，降低经营成本，且遵循了公平、自愿、诚信的原则，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公司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在对有关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按照规定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对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关联董事罗芳艳、张延红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公司 2018 年中期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公司 2018 年中期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关于 2018 年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18 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费用为人民币 9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8 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报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请其为公司 2018 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关于调整董事会考核人员 2017 年名义年薪及考核结果的议案》。

同意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结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状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相关薪酬制度的规定，有关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对该事项表示同意。

关联董事罗芳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第 9 项议案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

朱音女士简历

朱音，女，1975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浦城热电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于婷婷女士简历

于婷婷，女，1982年出生，本科，会计师职称，基金从业资格。曾任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会计，现任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息披露主管。